

A 股代码:600096

公司债代码:126003

编号:临 2012-049

A 股简称:云天化

公司债简称:07 云化债
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:

1. 公司拟向两家控股子公司增资。

2. 标的名称:重庆天勤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天勤材料”),重庆纽米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:纽米科技)。

3. 增资金额和比例:公司拟向天勤材料增资1,437.5万美元,本次增资为同比例增资,对天勤材料原股东持股比例不产生影响。

公司拟向纽米科技增资 9,720 万元,同时引进战略投资者成都慧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:成都慧成)投入资本金 1,280 万元。增资后,公司持有纽米科技 92%的股权,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1. 对天勤材料增资的基本情况

为加快提高玻纤产品附加值抢占市场先机,快速形成产业优势,持续提升行业地位和公司竞争力,天勤材料拟投资建超细电子布产业化项目(二期),推动此项目加快实施,结合天勤材料资金状况,天勤材料各股东拟按原持股比例增加资本金 2,500 万美元,其中公司增资 1,437.5 万美元。详见本文“增资方式”。

天勤材料 2011 年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5.67 亿元,净资产 1.64 亿元,营业收入 4.33 亿元,实现净利润 3,148 万元

2. 对纽米科技增资的基本情况

纽米科技拟建设 3×1500 万平方米/年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生产线。为了尽快推进此项目建设,使其符合项目投资自有

资金的比例，拟增加注册资本 11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增资 9,720 万元，成都慧成投入资本金 1,280 万元。

纽米科技第一期 1500 万平方米/年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生产线项目于 2012 年 6 月建成投产。

3.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五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子公司重庆纽米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9,720 万元并引进投资者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子公司重庆天勤材料有限公司增资 1,437.50 万美元的议案》。两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. 增资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决议批准。

二、增资各方情况介绍

1. 对纽米材料增资各方情况

成都慧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：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；注册地：成都市高新区；法定代表人：蔡燎原；经营范围：新能源、新材料产品研发、制造及技术咨询、服务产业化、高新技术的输出转让、技术支持与服务。

2. 对天勤科技增资各方情况

(1)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：注册资本：30000 万美元；注册地：重庆市大渡口区；法定代表人：吴明；经营范围：无碱玻璃纤维系列产品，玻璃纤维用浸润剂及助剂。

(2) 天际通商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（TGO TRADING (SINGAPORE) PTE. LTD）：注册资本：100 万新加坡元；注册地：新加坡；法定代表人：李如岗；经营范围：主要进行肥料，肥料原料，林产品和农产品的贸易。

(3) 富耀企业有限公司（萨摩亚）：注册资本：100 万美元；注册地：美属萨摩亚；法定代表人：刘济蕙；经营范围：电子、电子设备、材料及相关产品。

(4) Mr. Kordi（沙特）：自然人。

(5) Mr. Dughaiter: 自然人。

三、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 重庆纽米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: 注册资本: 5,000万元; 法定代表人: 刘和兴; 注册地: 重庆长寿区宴家工业园区齐心东路; 经营范围: 工程塑料、复合材料、玻璃纤维、储能材料、微孔隔膜、碳纤维、陶瓷材料、塑料助剂等新材料及助剂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(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研发、生产、销售, 需环保审批手续未取得环保审批手续的不得生产、销售, 以上范围法律、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, 法律、法规规定需审批许可的, 未取得有关审批许可不得经营)。

2. 重庆天勤材料有限公司: 注册资本: 2,000万美元; 法定代表人: 吴明; 注册地: 重庆长寿区宴家工业园区; 经营范围: 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玻璃纤维织物系列制品。(涉及行政许可的, 凭许可证经营)。

四、增资方式

1. 天勤材料

天勤材料各股东拟向其增资 2500 万美元, 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, 增资后天勤材料注册资本由 2,000 万美元增至 4,500 万美元。

新增注册资本分两期缴付。第一期缴付 50%, 各方应于签订增资协议后 3 个月内缴清, 各股东方可使用现金增资或利用已分配的现金股利转增资本。第二期缴付余下的 50%, 各方应于签订增资协议后两年内缴清, 各股东方可使用 2012 年可分配利润转增资本, 不足部分由各股东方以现金补足。

其中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投资各方出资比例如下表:

投资者名称	原出资额 (万美元)	原出资比例	本次增资 (万美元)	累计出资额 (万美元)	增资后的 出资比例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	1,150	57.50%	1437.5	2587.5	57.50%
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	350	17.50%	437.5	787.5	17.50%
富耀企业有限公司(萨摩亚)	70	3.50%	87.5	157.5	3.50%
Mr. Kordi (沙特)	150	7.50%	187.5	337.5	7.50%
Mr. Dughai ther (沙特)	150	7.50%	187.5	337.5	7.50%
天际通商(新加坡)有限公司	130	6.50%	162.5	292.5	6.50%
合计	2,000	100.00%	2500	4,500	100%

2. 纽米科技

本次公司与战略投资者成都慧成共同增资纽米科技 11,000 万元,增资后纽米科技注册资本由 5,000 万元增资至 16,000 万元。其中:公司本次采用现金增资 9,720 万元,累计出资 14,720 万元,持股比例由 100%变更为 92%;成都慧成本次采用现金增资 1,280 万元,累计出资 1,280 万元,持股比例为 8%。投资各方出资比例如下表:

出资方	增资前 出资额	增资前 股权比例	增资额	增资后 出资额	增资后股 权比例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 公司	5,000 万元	100%	9,720 万元	14,720 万元	92%
成都慧成科技有限责 任公司	-	-	1,280 万元	1,280 万元	8%
合计	5,000 万元	100%	11,000 万元	16,000 万元	100%

四、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. 对以上两家子公司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
2. 此次增资行为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对子公司的增资,有利于推进项目按计划建成投产,实现规模效应,尽早为公司创造效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
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